

監管實踐：執法與行為監管

Dr Alexander Ressos, TEP
Attorney-at-Law (Switzerland), Solicitor (Hong Kong),
Solicitor (England & Wales)

償付能力監管很少登上新聞頭條，因為它的成功在於危機沒有發生。行為領域的執法則更為引人注目。瑞士金融市場監管局（FINMA）近期實踐中的三條主線展示了該機構如何在保險領域行使其權力：對補充健康保險的監管、打擊不良中介，以及針對違反已批准產品條款的大型保險公司的程序。

補充健康保險在瑞士監管法中佔有特殊地位。強制性基本健康保險受社會保險法管轄，由聯邦公共衛生局監管；而補充住院保險則屬於《保險監管法》（VAG）和《保險合同法》（VVG）項下的私人保險。對於這一業務線，FINMA 仍事先批准費率，這是較早的實質性監管模式的遺留，其理由是年長投保人依賴其現有保障。2022 年 8 月，FINMA 責令最大的健康保險公司之一 CSS 向補充健康保險保單持有人退還至少 1.29 億瑞士法郎。該監管機構認定，2013 年至 2019 年間，管理費用在基本保險與補充保險之間的分攤未能充分體現因果關係。補充保險承擔了最大份額的營銷費用、全部廣告費用，以及直至 2018 年的全部經紀佣金，其中部分佣金在經濟上並不合理。FINMA 曾基於這些錯誤的分攤批准了過高的費率。¹

自 2020 年起，FINMA 還審查了醫院和醫生向補充健康保險公司開具的賬單。它發現，賬單往往不透明，金額明顯高得不合理，而

且部分服務同時向基本保險和補充保險收費。在 2025 年 1 月的一份報告中，該監管機構描述了取得的進展和尚存的問題。一家保險公司計算的半私人病床內部參考價格為每晚 191 瑞士法郎，但與一家醫院約定的價格卻為 855 瑞士法郎。FINMA 堅持認為，明顯偏離內部參考價格的價格必須下調，並宣佈在達到標準之前將暫不批准新的補充住院保險產品。² 這一監管主線提醒人們，正如 VAG 第 1 條自 2006 年以來所要求的那樣，瑞士監管機構既保護投保人免受資不抵債之害，也保護其免受濫用之害。

中介市場是第二個領域。修訂後的法律生效後，FINMA 啟動了約一百項深入調查，並查明瞭 350 多家未進行必要登記而經營的中介。該監管機構可以禁止某些商業模式、註銷中介登記，並就未經授權的活動或違反電話陌生拜訪禁令的行為提起刑事告訴。³ 這些數字反映出這樣一個市場：數以千計的小公司和個人銷售健康保險和人壽保險，且往往通過呼叫中心和以佣金為導向的網絡進行。新規則雖然賦予 FINMA 採取行動的法律工具，但也使該機構必須監管一個數量遠超保險公司本身的小型中介群體。

第三條主線涉及大型保險公司。2026 年 7 月，Zurich Insurance Group 披露，FINMA 對其瑞士企業壽險和養老金部門實施了部分銷售禁令。據媒體報道，該部門以低於與 FINMA 約定的價格銷售受監管保單，且整改步驟未得到妥善執行。該部門被限制為僅服務現有客戶，十餘名員工被解僱。集團首席執行官 Mario Greco 對公司儘管進行了審計和控制卻未能自行發現問題表示遺憾，同時表示該措施不會對集團盈利產生重大影響。⁴ 該案表明，產品審批在職業養老金業務中仍然十分重要，瑞士人壽保險公司在該業務中須在 FINMA 事先審查的費率和參數範圍內經營。該案還表明，根據《金融市場監管法》（FINMAG），監管機構可以對一傢俱有系統重要性的集團的單一部門實施業務限制，而無需質疑其整體償付能力。

曾在此類程序中為保險公司和中介提供諮詢的執業者，會學會區分 FINMA 回應的三個層級。第一層是監管對話，通過分配給每家保險公司的關鍵客戶經理進行，通常不為公眾所見。第二層是正式要求恢復合規，往往同時依據 FINMAG 委任審計公司或調查代理人。第三層是執法程序，以公開的裁決、沒收利潤或對個人的行業禁入而告終。大多數保險事務在第一或第二層級即得到解決。這種分級方式為 FINMAG 所允許，FINMA 也一貫採用，這解釋了為什麼與銀行業相比，針對保險公司的公開執法案件仍相對少見。

1 註釋

1. FINMA，新聞稿 “FINMA orders CSS to reimburse premiums to policyholders with supplementary health insurance”，2022 年 8 月 16 日，<https://www.finma.ch/en/news/2022/08/20220816-mm-css/>。該裁決可向聯邦行政法院提起上訴。
2. FINMA，新聞稿 “Supplementary health insurers: progress and challenges regarding settlement”，2025 年 1 月 16 日 <https://www.finma.ch/en/news/2025/01/20250116-mm-leistungsabrechnung-krankenzusatzversicherer/>。
3. Geissbühler， “Die Finanzmarktaufsicht geht gegen unseriöse Versicherungsvermittler vor”（見上文引述）。
4. Insurance Journal， “Zurich CEO Says Staff Let Go as Regulator Finma Imposes Partial Sales Ban”，2026 年 7 月 28 日，<https://www.insurancejournal.com/news/international/2026/07/28/879269.htm>。截至本文撰寫時，該程序的持續時間及其最終結果尚未公佈。

僅供一般參考。本文不構成法律或稅務意見，不能取代針對個別情況的專業意見，亦不建立律師與客戶關係。本文反映截至 2026 年 9 月的法律狀況。

網上版本：hk.helveticaregister.com/zurich-supervision-in-practice-enforcement-and-conduct

Copyright © 2026 Dr Alexander Ressos, TEP - 瑞士律師、香港事務律師、英格蘭及威爾士事務律師。如需了解更多有關瑞士法律、稅務及信託服務的資訊，請瀏覽 www.ressos.ch